

臺北市立大學賃居生租屋處安裝「居家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」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：	系級：
學號：	
行動電話：	
安裝地址：(同學生租屋處地址) 郵遞區號□□□-□□ (市、縣) (區、市、鎮、鄉) (里、村) (路、街) 段 巷 弄 號之 樓	
安裝位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寢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樓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
注意事項： 1. 本校賃居生在學期間得申請1具住宅用火災警報器(以下簡稱住警器)，住警器安裝需得房東同意請房東安裝，如有損毀應自費修復，請妥善保管使用。 2. 賃居生搬遷租屋處時，應一併移動住警器，本校不再接受申請。	

輔導教官/輔導員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